

副 本

發文方式：郵寄

檔 號：大台南建商公會
收文字號第0578號
保存年限：日期: 114. 12. 9

臺南市政府 函

710044

臺南市永康區中華路 349 號 16 樓之 2

地址：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承辦人：陳先生

電話：06-2991111#8231

傳真：06-2982952

電子信箱：duncanone990@mail.tainan.gov.tw

受文者：臺南市大台南不動產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1月28日

發文字號：府工管一字第114164252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停止適用總說明、停止適用表

主旨：「臺南市政府辦理營造業抽查作業要點」自即日停止適用，
請查照。

正本：臺南市政府工務局

副本：臺南市大台南土木包工商業同業公會、臺南市土木包工商業同業公會、社團法人
臺南市建築師公會、臺南市大台南不動產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臺南市不動產
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二處)、臺灣區綜合營造業
同業公會(一處)、臺南市政府法制處、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均含附
件)

市長黃偉哲

臺南市政府辦理營造業抽查作業要點停止適用總說明

臺南市政府辦理營造業抽查作業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於一百零八年三月二十日訂定，迄今未曾修正。考量本府已透過臺南市政府工務局組織規程將營造業管理權限劃分予本府工務局，且營造業管理業務未涉及本府其他機關(單位)之權責，為落實權限劃分，本府工務局業另定「臺南市政府工務局辦理營造業抽查作業要點」，係屬同一事項已訂有新行政規則替代之情形，本要點已無保留必要，爰依臺南市法制作業準則第三十三條第三款規定停止適用本要點。